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住房保障事务中心职能简介

1. 宣传、贯彻上级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安居工程方针、政策；
2. 拟定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政策、方案及住房面积标准，并组织实施；
3. 负责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住房 and 棚户区改造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4. 负责住房补充公积金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5. 负责住房资金、住房补充公积金资金和住房保障资金的管理工作；
6. 负责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7. 负责棚户区改造工作的协调、检查、指导、管理、监督，制定棚户区改造工作中长期计划、年度计划；
8. 负责县保障性住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

（二）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重点工作

1. 继续做好棚户区改造项目工作任务；
2. 积极争取上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申报、监督、检查、管理等工作；
3. 全面完成 2026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任务 175 套，公租房租赁补贴任务 700 户；
4. 继续做好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对象审查、住房救助、补贴发放工作；

5. 继续实施好住房补充公积金审查提取工作；
6. 积极收取县城及各乡镇公共租赁住房租金、住房资产租金；
7. 开工建设苍溪县龙潭社区、回水片区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完成状元桥片区等 30 个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完成已完工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审计结算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隶属于苍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0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46.92
		十三、农林水支出	3.7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1.6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030.7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993.73
七、上年结转	1,963.00		
收 入 总 计	2,993.73	支 出 总 计	2,993.73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单位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 计	2,993.73	1,963.00	1,030.73								
333003	苍溪县住房保 障事务中心	2,993.73	1,963.00	1,030.73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993.73	227.52	2,766.21
208	05	05	3330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8	23.28	
210	11	02	333003	事业单位医疗	8.09	8.09	
212	01	09	333003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3.92	177.47	6.46
212	01	99	33300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12	98	01	3330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63.00		1,963.00
213	05	99	333003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3.75
221	01	11	333003	配租型住房保障	393.00		393.00
221	01	99	333003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00		100.00
221	02	01	333003	住房公积金	18.69	18.6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30.73	一、本年支出	2,993.73	1,030.73	1,963.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0.7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963.00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963.00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09	8.0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2,446.92	483.92	1,963.00	
		农林水支出	3.75	3.75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住房保障支出	511.69	511.6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安排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2,993.73	637.73	637.73	227.52	410.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50	208.50	208.50	208.50							
301	01	333003	基本工资	67.76	67.76	67.76	67.76							
301	02	333003	津贴补贴	2.80	2.80	2.80	2.80							
301	02	333003	93 年工改保留补贴	1.24	1.24	1.24	1.24							
301	02	333003	乡镇工作补贴	1.56	1.56	1.56	1.56							
301	03	333003	奖金	47.90	47.90	47.90	47.90							
301	07	333003	绩效工资	38.82	38.82	38.82	38.82							
301	08	3330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8	23.28	23.28	23.28							
301	10	3330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	8.09	8.09	8.09							
301	10	3330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 位）	8.09	8.09	8.09	8.09							
301	12	3330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	1.16	1.16	1.16							
301	12	333003	失业保险	0.87	0.87	0.87	0.87							
301	12	333003	工伤保险	0.29	0.29	0.29	0.29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安排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301	13	333003	住房公积金	18.69	18.69	18.69	18.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45	125.45	125.45	19.00	106.46						
302	01	333003	办公费	1.50	1.50	1.50	1.50							
302	02	333003	印刷费	1.00	1.00	1.00	1.00							
302	05	333003	水费	0.05	0.05	0.05	0.05							
302	06	333003	电费	1.00	1.00	1.00	1.00							
302	07	333003	邮电费	0.80	0.80	0.80	0.80							
302	11	333003	差旅费	4.00	4.00	4.00	2.00	2.00						
302	13	333003	维修（护）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02	17	333003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0.40	0.40							
302	27	333003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0.15	0.15							
302	28	333003	工会经费	1.50	1.50	1.50	1.50							
302	39	333003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0	1.50	1.50						
302	99	3330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05	12.05	12.05	9.10	2.96						
302	99	3330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50	8.50	8.50	5.54	2.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77	303.77	303.77	0.02	303.75						
303	05	333003	生活补助	3.75	3.75	3.75		3.75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安排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303	05	333003	生活补助	3.75	3.75	3.75		3.75						
303	09	333003	奖励金	0.02	0.02	0.02	0.02							
303	99	3330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3	99	3330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963.00										
309	05	333003	基础设施建设	1,963.00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93.00	393.00		393.00							1,963.00				1,963.00		1,963.00						
393.00	393.00		393.00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93.00	393.00		393.00																			
393.00	393.00		393.00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963.00				1,963.00		1,963.00						
										1,963.00				1,963.00		1,963.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 计	1, 030. 73	1, 030. 7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28	23. 2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 28	23. 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 28	23. 28	
			卫生健康支出	8. 09	8. 0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 09	8. 0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 09	8. 09	
			城乡社区支出	483. 92	483. 9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3. 92	483. 92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3. 92	183. 9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00	300. 00	
			农林水支出	3. 75	3. 7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 75	3. 75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 75	3. 75	
			住房保障支出	511. 69	511. 69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3. 00	493. 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93. 00	393. 00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 00	100. 00	
			住房改革支出	18. 69	18. 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 69	18. 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合 计	227.52	208.52	19.00
			333003	工资福利支出	208.50	208.50	
301	01		333003	基本工资	67.76	67.76	
301	02		333003	津贴补贴	2.80	2.80	
301	02	01	333003	93 年工改保留补贴	1.24	1.24	
301	02	04	333003	乡镇工作补贴	1.56	1.56	
301	03		333003	奖金	47.90	47.90	
301	07		333003	绩效工资	38.82	38.82	
301	08		3330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8	23.28	
301	10		3330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	8.09	
301	10	02	3330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8.09	8.09	
301	12		3330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	1.16	
301	12	01	333003	失业保险	0.87	0.87	
301	12	02	333003	工伤保险	0.29	0.29	
301	13		333003	住房公积金	18.69	18.69	
			33300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		19.00
302	01		333003	办公费	1.50		1.50
302	02		333003	印刷费	1.00		1.00
302	05		333003	水费	0.05		0.05
302	06		333003	电费	1.00		1.00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302	07		333003	邮电费	0.80		0.80
302	11		333003	差旅费	2.00		2.00
302	17		333003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27		333003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302	28		333003	工会经费	1.50		1.50
302	39		333003	其他交通费用	1.50		1.50
302	99		3330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0		9.10
302	99	99	3330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		5.54
			3330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303	09		333003	奖励金	0.02	0.0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803.21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6.46
212	01	09	333003	县住保中心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建设管理专项业务经费（2026）	6.4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212	01	99	333003	县住保中心补充住房公积金（2026）	300.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213	05	99	333003	-县住保中心驻村帮扶经费（2026）	3.75
				配租型住房保障	393.00
221	01	11	333003	县住保中心提前下达 2026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项目（川财综〔2025〕25 号）	393.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00
221	01	99	333003	县住保中心公共租赁住房维修资金（2026）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0.40					0.40
333003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0.40					0.40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963.00		1,963.00
212	98	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63.00		1,96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党组织活动经费	0.7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预算管理一体化运维经费	0.1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事业单位）	12.6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县住保中心驻村帮扶经费（2026）	3.75	驻村人员生活补助，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到村开展好乡村振兴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定性	明显提升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驻村天数	≥	220	天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村个数	=	1	个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6 年	天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村村民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质量	定性	良好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37500	元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村产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有效促进	%	10	正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县住保中心补充住房公积金（2026）	300.00	兑现全县退休职工补充住房公积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兑现 2018 年全县退休职工人数	≥	5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合格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	300	万元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率	≥	8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	≥	8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县住保中心公共租赁住房维修资金（2026）	100.00	全县已建成公租房维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小区数量	≥	5	个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户数	≥	200	户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6	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定性	明显改善	%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100	万元	10	反向指标
	县住保中心提前下达 2026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项目（川财综（2025）25 号）	393.00	2026 年苍溪县岳东镇龙王镇漓江镇运山镇高坡镇百利镇白山乡人民政府保障性租赁住房改建项目，共计 175 套（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	≥	8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393	万元	1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低收入家庭	≥	8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	180	人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套数	=	175	套	10	正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3003-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县住保中心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建设管理专项业务经费（2026）	6.46	2026年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用于单位开展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管理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促进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培训人数达标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住房受益低保低收入家庭	≥	2000	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补贴受益低保低收入家庭	≥	800	户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复查覆盖面	≥	95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12	万元	10	反向指标
	其他公用经费—食堂补助经费	5.5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提交人代会审议范围一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收支预算总数 2993.73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165.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 2993.7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963 万元，占 65.5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0.73 万元，占 34.43%。

（二）支出预算情况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 2993.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52 万元，占 7.6%；项目支出 2766.21 万元，占 92.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993.73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165.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江南片区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项目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0.73 万元、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安排 196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0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446.9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1.6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30.7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202.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结构调整等项目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万元，占 2.26%；卫生健康支出 8.09 万元，占 0.78%；城乡社区支出 483.92 万元，占 46.95%；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占 0.36%；住房保障支出 511.69 万元，占 49.65%。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3.2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0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3.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7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6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

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3.9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93 万元，主要用于：配租型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包括筹集、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出，向住房保障对象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7.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8.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公用经费 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交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202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963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63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 1030.72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208.52 万元；运转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25.3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796.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苍溪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用于开展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订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主要用于配租型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包括筹集、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出，向住房保障对象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支出等。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开展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